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以下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

管理人員留駐香港

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規定中國註冊成立的發行人須有足夠的管理人員留駐香港，即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發行人一般須有至少兩名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目前我們概無執行董事居於香港。

由於我們的主要業務及經營均在中國，故我們目前並未且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有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以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的規定。

因此，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5條批准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惟我們須(其中包括其他條件)委任：

- 兩名授權代表吳蘭玉女士及劉國賢先生，彼等將隨時作為我們與香港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及
- 我們的合規顧問廣發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其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19A.06(4)條作為除授權代表以外我們與香港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

我們已作出以下安排以與香港聯交所保持有效溝通：

- 香港聯交所擬就任何事宜聯絡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時，上述各授權代表均可隨時聯絡彼等。全體董事已向授權代表及香港聯交所提供彼等各自的手機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及傳真號碼。我們亦會及時知會香港聯交所有關我們授權代表的任何變動。所有並非常居於香港的董事已確認彼等持有或可申請有效旅行證件前往香港公幹，並可在接獲合理通知後在香港與香港聯交所會晤；
- 其中一名授權代表兼聯席公司秘書劉國賢先生常居於香港，香港聯交所可就任何事宜隨時與其聯繫；及
-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19A.05條，我們已委任廣發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任期自[編纂]日期起至我們就於[編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為止。合規顧問將作為我們與香港聯交所的另一溝通渠道，且合規顧問可隨時聯絡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人員，以確保彼等能夠及時回覆香港聯交所的問詢或要求。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

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公司秘書須為香港聯交所認為其所具備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足可勝任履行公司秘書職能的人士。

我們已委任劉國賢先生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劉國賢先生的進一步履歷詳情載於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考慮到楊楊女士在本集團的管理經驗及對本集團內部管理、業務運營及公司文化的透徹了解，我們已委任其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由於楊楊女士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訂明的資格，故我們已委任劉國賢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彼常居於香港，且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所需的知識及經驗，以作為聯席公司秘書行事及協助楊楊女士履行其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責。委任劉國賢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將於[編纂]後三年期屆滿時結束。我們亦將實施程序以向楊楊女士提供合適培訓，令其能夠於三年期屆滿時掌握有關所需經驗。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倘於[編纂]後三年期內劉國賢先生不再擔任聯席公司秘書而我們未能委任另一名合資格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楊楊女士，該項豁免將被撤銷。三年期結束後，我們將重新評估楊楊女士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資格。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訂立且預計將繼續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因此，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批准並豁免我們(i)就「關連交易-(B)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規定；及(ii)就「關連交易-(C)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除已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尋求豁免外，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規定。有關該方面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編纂]機制

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要求建立[編纂]機制，倘達到預先設定的特定總需求水平，該機制會將[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增加至相當於根據[編纂][編纂]的全部[編纂]數目的一定比例。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有關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豁免，以使根據[編纂]初步分配的[編纂]佔[編纂]的[編纂]，及倘[編纂]出現[編纂]，[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編纂])應於「[編纂]的架構」所披露的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條文運用替代[編纂]機制。]